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锐2012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2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2012年度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六次董事会会议，我应出席会议六次，亲自出席会议六次。2012年度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所有议案经过客观谨慎的思考，我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投反对票和弃权票。在召开会议之前，获取作出决议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在会议上，我认真审议每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会议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的情况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经独立审慎核查，我认为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同意公司暂不分配股利，待公司股票上市后，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等相关规定执行股利分配政策。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我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重庆顾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我作为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以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重庆顾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对此发表了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顾地塑胶电器有限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6,500吨管道扩建项目”的自筹资金7,215.80万元，其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顾地塑胶电器有限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7,215.80万元。

4、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我作为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以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对此发表了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43,000吨管道基地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9,116.54万元，其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43,000吨管道基地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9,116.54万元。

5、公司于2012年12月26日召开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2年度报告的第一次见面会。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投融资活动等重大事项及其进展的情况汇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小组的人员配置、本年度审计工作重点等交换了意见。本人向年审注册会计师提出建议：在确保审计工作进度的同时，也要注意保证审计质量。对公司的应收账款回函、存货监盘、在建工程及收入确认等方面给予关注。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2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等与公司相关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履行职务的有效行使职权情况

2012年度，公司能够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提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条件，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未有任何干预独立董事行使职权的情形。

五、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六、其他工作

- 1、报告期内，没有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 2、报告期内，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
- 3、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以上是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2012年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

2013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态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并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联系方式：独立董事黄锐
电话：13668174878
邮箱：huangrui@scu.edu.cn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2月28日